

当代中国的河南

第三编 当代河南的经济建设

第八章 河南的商业贸易

(讨论稿)

《当代中国·河南卷》编辑部

一九八八年二月

第八章 · 河南的商业贸易

37年来，河南省的国营商业、粮食商业和供销合作商业在支持生产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方面都取得了光辉的成就。商业部门的广大职工通过自己的辛勤劳动，保障了人民生活的基本需要。在历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中，70%以上是通过商业系统供应的；在社会劳动服务中，饮食、旅店、浴池、理发、照相、洗染等，基本上也是商业部门提供的。在全省商业战线上，全部完成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历史任务，实现了马克思和列宁曾经设想过的对资产阶级的和平赎买。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通过商业结构的调整，形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统一市场格局。

37年来，河南省的商业贸易，通过购销活动，提供市场信息，培训技术人员，培育和提供优良品种，发放预付定金等办法，支持和促进了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到一九八六年底，国营和公私合营商业收购总额达 1779 亿元，其中

农副产品 658 亿元，工业品 1121 亿元。

37 年来，河南省的商业贸易，为社会主义建设积累了资金。除粮食经营因购销价格倒挂，从一九六一年由国家实行财政补贴而不再提供利润外，商业系统从一九五三年起，共实现利润 100.3 亿元，为国家上缴税利 86.1 亿元，相当于同期财政总收入的 13% 左右。

第一节 国营商业

一、发展中的国营商业

37年来，作为联系工业、与农业、城市与乡村、生产与消费的桥梁和纽带的商业，经历了曲折发展的道路，取得了一个又一个光辉成就。从恢复时期到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7年中，社会主义商业在党和政府领导下，配合有关部门在稳定物价、复苏经济中确立了市场的领导地位，扫除了旧社会遗留下来的通货膨胀、民不聊生的历史陈迹，医治好了战争的创伤，使国民经济迅速得到恢复和发展。特别是较长时期在重要农副产品、消费品货源比较紧张的情况下，商业部门在促进生产、稳定物价的同时，通过合理分配，供应商品，保障了城乡人民生活的基本需要。

一九四九年五月，河南省人民政府成立，面临着严重的经济困难，为争取全省财政经济状况的根本好转，商业工作的首要任务是确立国营商业在市场上的领导地位，集中物力、财力，以打击投机，稳定市场，将中原临时人民

政府财经部第三处改组为河南省人民政府工商厅，在原来解放区公营商业的基础上，着手建立了新型的、国家所有的社会主义国营商业。开封、郑州两市设置工商管理总局和贸易公司；许昌、南阳、郑州、陕州、陈留、淮阳、商丘、洛阳、潢川等10个专员公署和各县、市均设置工商科（局）及贸易公司。当时，全省刚刚解放，全国处于帝国主义的封锁、禁运中，加之抗美援朝负担过重，省内异己力量捣乱，生产凋敝，市场萧条，物价暴涨，社会经济极不稳定。这时河南的国营商业认真贯彻执行了中共中央七届三中全会决定的“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的政策，把工作重点放在稳定市场物价上，围绕市场领导权的问题，同投机商人展开了一场激烈斗争，随着斗争在省内市场取得了领导地位。这是因为，从一九四九年四月到一九五〇年二月，全国先后掀起4次物价大波动：第一次是一九四九年四月华北地区物价首先上涨，波及山东、苏北和华中；第二次是一九四九年七月，由于敌人封锁上海，投机分子把投机对象从金银、外币转到粮食和纱布上来；第三次是一九四九年十月，从天津、上海掀起一次来势很猛的物价大波动，对象仍是粮食和纱布；第四次是一九五〇年二月（春节前十一天），国民党飞机对上

海进行疯狂轰炸，纱布大量减产，引起工业品价格上涨。这几次物价波动，对处于中原战略要地的河南省，都是首当其冲。面对这种情况，河南国营商业部门，在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下，在全省范围进行了打击投机倒把、稳定市场物价、同资产阶级争夺市场领导权的激烈斗争。各地国营贸易公司大量抛售重要物资，使物价很快平定下来。历史经验告诉我们，在存在着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个市场、两种价格的情况下，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的前提是稳定物价，物价稳定给活跃城乡物资交流、恢复和发展工农业生产创造了条件，从而又为稳定物价奠定了物质基础。

从一九四九年上半年到一九五〇年初，打击投机倒把、稳定物价的斗争，实质上是在全省范围内改组整个旧社会经济结构、建立新的经济秩序的开端。但河南省工商业基础比较薄弱，加之在工作中存在某些过急过快的问題，从而曾一度在某些中小城市私营工商业中出现停工停业，造成一些人员社会失业。这时全省粮、棉、布、煤、盐和煤油等重要物资社会主义商业批发和零售平均占总经营额80%左右；在价格上为限制私商获得过高利润也缩小了批零差价，代销手续费也较低。为了发挥正当私营工商业有利于国计民生一面的积极作用，避

免大批倒闭歇业而增加社会失业人员，于一九五〇年六月对工商业进行第一次调整。这次调整的内容：主要是公私关系、劳资关系、产销关系。通过这样的调整，一方面是确立国营经济的领导地位，另一方面使其他各种经济成分，特别是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在国营经济的领导之下，各得其所。当时对调整私营商业的措施主要有四条：一是调整工业品的公私经营范围。国营商业以批发为主，零售为辅。国营零售店和百货公司的设置暂限于省专辖市和矿区，其经营数量以能够稳定市场零售价格、制止投机活动为限度；国营零售业只经营关系国计民生的粮食、纱布、食油、食盐、煤炭、煤油六种生活必需品和百货。二是调整农副产品的公私经营范围。国营商业主要收购粮食、经济作物、重要土特产品和部分出口物资，其余部分鼓励合作社商业和私商收购。三是调整批零差价和地区差价，使零售商人和贩运商人有适当的利益可图。同时还调整了农副产品收购价格，以达到既能保护农民的正当利益又能照顾销路和贩运利润为原则。除此之外，对私商的商品运销、税收政策上也给予适当照顾。经过这次调整，加上土改基本完成，农业丰收，群众购买力提高，城乡经济活跃，市场物价稳定，私营商业也得到了发展。一九五一年同一九五〇年比

较，全省私营商业户数增加了12.1%，从业人员增加11.8%，商品销售额增加31.2%。

在私营商业顺利发展的情况下，资产阶级唯利是图的本性又恶性发作，他们利用国家在抗美援朝期间需要大量物资的时机，大肆行贿、偷税漏税、偷工减料、盗窃国家资财和经济情报，用“五毒”手段来牟取非法利润。加之，在国家机关和国营企业内留用的旧军政人员中，有的接受资产阶级的贿赂，成为资产阶级的代理人；在一些老干部中也有少数意志薄弱的人，中了资产阶级的“糖衣炮弹”。党和国家为了打退资产阶级的猖狂进攻，从一九五一年十一月起，大张旗鼓地在国家机关内部开展“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一九五二年一月开展了“反对行贿、反对偷税漏税、反对盗骗国家财产、反对偷工减料、反对盗窃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随着“三反”、“五反”运动的开展，社会主义商业迅速发展，经营比重有较大幅度的增长，私营商业经营比重明显下降。公私批发比重一九五一年底为34.6%：65.4%，一九五二年底为63.7：86.3%；零售比重一九五一年底为24.5：75.5%，一九五二年底为42.8：57.2%。私营商业经营额下降，从总的趋势看是不可避免的，但由于“三反”、“五反”运

动出现一些偏差，后来尽管对有些被错打的“老虎”平了反，但不少私商对党和国家政策产生怀疑，因而经营消极，加之有些同志对私商有利于国计民生的一面认识不足，对团结属于劳动人民的个体商业的必要性认识不够，滋长了“左”倾情绪，从而造成国营零售店和城市消费合作社发展过快，经营范围扩展过宽，批零差、地区差缩小过多，使私营商业、特别是小商小贩经营困难，城乡物资交流再一次出现呆滞局面。这样，河南省根据中共中央指示，进行了第二次商业调整。这次调整的内容有三条：一是调整公私经营范围。适当减缩省、专辖市的国营零售店，县镇国营商业坚决收缩零售业务，多做批发业务。在农村不仅将次要土特产品让给私商经营，而且把粮食和主要经济作物也让出20—30%给私商经营。二是扩大批零差价。日用工业品批零差价由原来的10—13%扩大到10—18%，同时调整地区差价和季节差价。三是取消对私营各种不必要的限制。这期间全省各地还普遍召开了物资交流会、古庙会、骡马会、商品展销会1331次，成交总额达20880亿元，其中工业品占35.01%，农副产品占64.99%。通过调整，对进一步恢复经济，活跃市场起了很大的作用，也有力地促进了工农业的恢复和发展。

在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七年中，河南国营商业涌现出大批的先进单位和模范人物。舞阳县百货商店由于经商得法、理财有道，其经营管理经验在全国商业系统推广，老红军张忠被誉为“模范商店的模范经理”。许昌食品公司押猪员王喜成，为支援抗美援朝，押一列双层车的活猪，从许昌到跨过炮火纷飞的鸭绿江，一头猪未死，创造了奇迹，受到了周恩来总理的接见。这个时期还出现了模范营业员韩国珍、刘芍华，模范服务员介淑芳等一大批先进人物，他们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高尚品德，有效地推动了全省商业系统“文明经商、礼貌待客、优质服务、方便群众”活动的广泛开展。

从一九五三年起，根据中共中央过渡时期总路线的要求，河南的社会主义商业一方面扩大流通，保障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的需要；另一方面花大力气稳步地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这是因为，对私营商业的改造要比对私营工业改造复杂得多。在私营商业中既有单纯的批发商和零售商，也有以批发为主，批零兼营商；既有雇员很多的商业资本家，也有雇员很少的小业主；还有数量极大、独立经营的小商贩。在中共中央、省委和省政府的领导下，针对商业行业特点，采取了不同政策、不同

步骤和不同的方式。一是对资本主义批发商业实行逐步代替政策，二是对资本主义零售商业实行经销、代销和公私合营等形式；三是全行业公私合营；四是把小商小贩组织成共负盈亏的合作店组和吸收他们参加公私合营商店。特别是在改造过程中，针对河南情况采取“一面前进，一面安排和前进一行，安排一行”的方针，效果是好的。一九五四年九月，棉布统销后，首先对棉布行业进行改造，到年底，全省已有2822个棉布商户纳入了国家资本主义，占原有户数的40.57%。在此前后，对私营煤炭、食油、食盐、新药、烟酒、百货、医药、杂货、五金、文具、屠宰、牲畜、药材等行业也进行了改造。据一九五四年底省、专辖市统计，行业改造和个别实行国家资本主义的商户达5999户，加上转业安排的共有9570户，省、地辖12市796户批发商也分期分批地进行了改造和安排。一九五五年，随着农业合作化高潮的到来，进一步推动了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当时我们采取“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积极改造”的方针，到年底国营商业的批发比重占到社会批发商品总额的95%，国营和合作社商业的零售额已占到社会商品零售总额的70%。一九五六年一月，在全省范围内掀起了对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高潮，采取了先批

准公私合营、后进行清产核资与人事安排等办法，进展顺利；下半年紧接着对小商贩的安排改造。到年底统计，县城以上私商 46503 户，实行公私合营的占 17.1%，合作店组占 34.58%，经、代销店占 2.99%。国营和公私合营商业吸收的占 5.61%，尚待组织的占 5.85%。这就是说，全省 90% 以上的私营商业实现了公私合营或其他各种形式合作化。

在近五千万人口的大省中，顺利地实现如此复杂、困难和深刻的社会变革，的确是个伟大的历史胜利。随着对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完成，原来五种经济成分并存的国内市场发生了根本变化，资本主义商业从商品流通中被排挤了出去，形成了社会主义统一市场，除了资本家按照赎买政策领取定息以外，其他形式的商业实质上已成为国营商业的组成部分，供销合作社是国营商业的有力助手，集体商业的合作店组成为城乡商品流通的必要补充。

回顾“一五”时期的社会主义商业，胜利地实现了建立国营商业阵地、改造资本主义商业和疏通城乡关系、扩大商品流通的两大基本任务，主要是我们党创造性地开辟了一条适合我国特点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特别是这个时期的河南国营商业，从整体上看也是比较

注意按照经济办法管理经济的。诸如：国营和合作社商业由城乡分工发展到商品分工与城乡分工相结合；国营商业管理机构分设；按照经济区域设置批发机构，组织商品流通；实行经济核算制，改变商品大调拨和贸易金库制；适当下放一些商品管理权限和扩大一些企业权力，加强企业管理责任制；提高农副产品收购价格，确定合理的比价、差价，以更好发挥价值规律的作用，等等。这些措施都收到明显的效果。

一九五六年到一九六六年，在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十年中，社会主义商业虽然遭到过严重挫折，但仍然取得了很大成就。这个时期，国民经济长期徘徊，商业工作为促进生产、保障供应作出了重要贡献。特别是有些工作条例，至今仍然有重要的借鉴作用，商业建设方面的骨干力量和他们的工作经验，大部分也是在这个时期培养和积累起来的。一九五六年，我省和全国一样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形成了社会主义统一市场。这一根本性的变化，对于国营商业来说，一方面作为执行国家改造政策的主要业务部门，可以集中力量组织商品流通；另一方面，作为社会主义统一市场的领导力量，必须担任起通盘安排市场的重大任务。为了和新的形势、任务相适

应，商业工作必须对原来集中过多的管理体制，统得过死的购销形式，以及一些不切实际的规章制度等，着手进行改革，在一些地方进行了试点，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但一九五八年的“左”倾错误使商业工作受到严重影响。一是大砍管理机构，撤并商业网点。二是“大购大销”。一九五八年河南各地大办水利，甚至采购人员满天飞，不讲市场需要，不讲经济核算，见货就抓。安阳市把飞机头买了回来；洛阳市采购回来一部进口警报器，直到清理资金、仓存、财产时还不知道是什么东西，打箱时放出巨响，被洛阳市民称为“怪物”。商业工作犯“大购大销”的错误，从客观上讲，是受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共产风”的影响；从主观上讲，是对如何树立和加强生产观点的问题不明确。三是“大办工业”的教训。大跃进时期商业办的一些工业，有的确为国家创造了一些物质财富，对弥补工业生产不足，满足人民生活和生产的需要起了一定作用，但过多占用商业流动资金和人员，盲目建厂，粗制滥造，给国家造成严重损失。四是管理制度遭到破坏。当然，商业部门把一部分管理权下放给地方，总的来说有利于调动地方和企业的积极性，有利于改进企业经营管理和提高职工业务技术水平。这个时期全省商业系

统广泛开展“五好企业”、“六好职工”的红旗竞赛，涌现出100个先进单位，号称“百面红旗”。服务规范管理的漯河“五四”青年旅社、洛阳上海市场青年营业部都誉满省内外；修脚技师刘月山、模范营业员张俊荣、宋秀琴等光荣地出席全国工业、基建、财贸群英会，受到党和国家领导人的接见。以后，焦作百货大楼营业员满秀清，以“柜台上讲哲学”的优质服务在全国商业系统推广；鹤壁市女理发员黄小丽的模范事迹受到省政府的表彰。

“大跃进”时期，由于经济工作指导思想上犯了“左”的错误，农业上连续三年遭受自然灾害，加上基本建设投资规模过大，城镇人口和国家职工增加过多，出现了国民经济长期徘徊，商品供应一直处于紧张状况，人民生活必需的粮、油、布、肉、糖等供应量人均大幅度下降。以猪肉为例，一九五八年全省人均吃肉量为1.95公斤，一九六一年只有0.55公斤。从一九六〇年下半年起，中央提出了“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河南商业工作的购销政策也随着调整。对农副产品坚持统购、派购的同时，于一九六二年对三类农副产品实行议购，从此把统、派、议作为农副产品的基本政策形式。工业品，除在调整时期试行订购和选购外，一直实行统购包销的办法。在

商品供应方面，当时采取4条措施：一是有关国计民生的商品凭票证供应；二是在稳定占城市居民生活费开支60%左右的18类商品价格的同时，对糕点、糖果等10种商品在定量外实行高价供应；三是某些议价收购的农副产品，根据“高来高去”的原则实行议销；四是对特殊工种和对象实行特需供应。上述购销政策和措施的实行，对于促进生产的发展，回笼货币，稳定市场，度过灾荒，保障人民生活的基本需要起了重要作用。特别值得提出的是，这一时期广大商业干部、职工，为了更多地掌握一些货源，合理地分配和供应商品，想尽了办法，付出了艰辛的劳动。

通过“八字”方针的贯彻执行，商业工作又逐步地走上了正确轨道。但“文化大革命中”，商业工作再一次遭到严重破坏。在体制上政企合一，管理权限下放，造成商品流通渠道单一，批发机构重叠，经营环节增多。在流通理论和经济政策上，批判“流通决定生产论”，使商业工作在一定程度上重犯了“大购大销”的错误；限制商品交换中的“资产阶级法权”，在流通领域里造成严重的恶果；破坏党在农村的经济政策，给收购、供应工作带来很大困难。在经营管理上，批判所谓“利润挂帅”、“物质刺激”和“管、卡、压”，使经

济效果越来越差；提出“为工农兵服务”的口号，使服务质量普遍下降；城乡商业实行“工人管理”和“贫农管理”，大大影响了商业职工的企业主人翁地位。但是，在十年动乱时期，全省商业职工在极其困难的情况下，坚守岗位，努力工作，在购销和市场安排方面尽到了力所能及的责任。

从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到一九八五年，在这历史伟大转折的七年中，商业工作为搞活经济、开创崭新的社会主义统一市场迈出新的一步。这七年中放宽和调整农副产品购销政策，工业品的购销形式也由长期的统购包销改为统购统销、计划收购、订购、选购、代批代购与工商联营联销等形式，建立贸易中心52个，打破地区界限，开展横向经济联合。在贯彻执行“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方针，发挥国营商业主导作用的同时，充分发挥集体商业和个体商业的助手、补充作用，由长期的按行政区域、层层调拨的封闭式商品流通体制变为多种经济成分、多条流通渠道、多种经济方式、少环节的开放式的流通体制，到一九八六年统计，社会商品零售额中，国营和公私合营商业的比重由一九八〇年85.1%下降到59.24%，集体商业由9.7%上升到18.91%，个体商业由5.2%上升到